

# 贯穿司法全程,让法治信仰深入人心

——南通中院坚持守正创新,凝心聚力讲好法治故事

陈向东

8月20日,南通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全市“七五”普法终期现场评估验收和市级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责评议情况进行了通报,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交出一份靓丽的普法答卷,获评“市级机关履责评议优秀单位”和“百名法官百场讲堂”市级机关优秀普法品牌两项殊荣。

“七五”普法以来,南通中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法院和南通市委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安排部署,夯实宣传思想阵地,坚持守正创新,凝心聚力讲好法治故事。南通中院司法新闻宣传工作连续11年受最高法院政治部和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通报表扬,连续10年被市委宣传部表彰为“南通市宣传思想工作先进集体”。2020年2月,南通中院宣教处荣膺“全国法院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近三年来,该处先后有三名同志分别被最高法院表彰为“全国法院先进个人”、被省委宣传部表彰为“全省优秀宣传思想工作者”、被省法院荣记个人二等功。

## 强化普法组织领导 增强工作合力

南通中院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审判执行中心工作之中,同计划、同部署、同落实。南通中院成立了以“一把手”院长任组长,其他院班子和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办公室,明确法治宣传教育联络员,形成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新格局。

建立南通中院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制度,开展常规性集中学法活动。针对中院各部的工作特点,制定《南通中院“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考核责任分解细则》,明确考核方式,内容标准,创新创优,结果运用等具体要求,大力营造人人参与、个个有责的良好氛围。

着力打造“百名法官百场讲堂”这张特色名片,充分发挥自身资源优势,通过法律讲堂、以案释法、执法办案经验传授和心得交流等形式,教育和引导群众牢固树立法治信仰和法治观念,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活动开展近3年来,已举办讲堂200余场次。与南通广播电台FM107.7、FM106.1等多个频率合作,设立“徐婷法律时间”专栏,邀请法官走进直播间向听众以案释法,进行法治宣传教育。

## 结合审判执行职能 突出普法重点

南通中院依据法院司法审判的职能特点,确定“谁执法谁普法”普法项目清单,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供给侧改革、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基本解决执行难、智慧法院建设、先进典型选树等主题,以及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世界知识产权日、国际禁毒日等特殊时段节点,共策划集中宣传活动270余次,在各类媒体发布新闻报道2万余篇,举行新闻发布会150余场次。

积极围绕亮点工作开展宣传,助推打造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海安样本、崇川家事审判、破产审判启东经验等特色品牌,产生了重大影响。每年举办初任法官和晋级法官向宪法宣誓仪式、“12·4”宪法宣传日组织全体法官向宪法宣誓,增强法官的宪法观念,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

在来势汹汹的疫情下,为了满足群众诉讼需求,南通中院依托“互联网+”不断加快智慧法院建设步伐,推出一系列支云创新成果,受到中央电视台、学习强国、人民法院报、江苏法制报、南通日报等国家、省市级主流媒体的关注,将“支云”影响力辐射全国。中央电视台《新闻直播间》大力推介“支云”庭审系统,播出《开启“互联网+”异地诉讼恢复庭审》;法制日报刊发曹忠明院长撰写的文章《进一步深化后疫情时期智慧法院建设》;学习强国刊发《江苏南通:智慧法院再添创新成果,“支云”庭审系统亮相最高人民法院》等文章。

在民法典颁布后的第一时间,南通法院迅速开展学习宣传民法典系列活动,切实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自主设计、印制了2万余册融合南通地域特色和法治、法院元素的民法典学习资料,送给四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相关单位部门、社区居民代表等。

成立江苏省首家民法典讲师团,精选全市法院114名政治素养高、法学功底深厚,办案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成立南通法院民法典讲师团,目前讲师团的人数已扩大到198人。讲师团深入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社区等宣讲民法典,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8月14日下午,南通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曹忠明应邀给南通市政府机关作了题为《民法典:权利和秩序的保障》的专题讲座,三天后,曹忠明院长在南通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扩大)会上,从确认民事权利、优化营商环境、依法行使公权力三个方面作了题为《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的法治保障》的详细解读。截至8月27日,南通法院民法典讲师团已宣讲196场次。南通中院还专门下发通知,要求进一步拓宽民法典宣讲的覆盖面,多元化丰富宣讲方式,向各分团压实宣讲任务,力争到今年年底实现“百人千场”的目标。

## 发挥法院文化功能 弘扬法治精神

在普法宣传活动中,南通中院充分发挥法院文化功能服务推进法治建设。南通中院图书馆作为

南通市图书馆的法律分馆,集“文献资源借阅、数字资源查询、多媒体阅读、阅读推广、健身休闲”等五位一体服务。开展“青年干警读书说”“法官与读者面对面”等各类活动50余场次,让干警在文化建设中有了更多的获得感。截至今年6月,南通中院图书馆共接待读者27万人次,供市民读者检索知网法律资源数据100万余次、下载49800余次。南通中院图书馆先后被表彰为“南通市十佳书香机关”“江苏省书香机关建设示范点”“全国职工书屋示范点”,成为南通法院法治文化建设的特色品牌。

南通中院积极拓展全民普法新途径,拍摄《南通法院全面推进基本解决执行难》动漫和画册,以生动形象、活泼易懂的方式进一步厘清“执行难”和“执行不能”的界线。通过短视频短镜头展现法院工作,全市法院先后创作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50余部,海门法院微电影《年关》获得第三届平安江苏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比赛三等奖,有效展示法院执行法官的形象,提升法院文化建设的感染力和传播力。如皋法院以如皋老母亲独自抚养孙子、打零工为已故儿子偿还债务的案例,报道《执行感悟——最美人间四月天》,阅读量高达68000余次,后改编成小品《还债》在南通市市级机关“解放思想、追赶超越、争当先锋,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党员联学联践展示活动中情景再现,深受好评。

## 加大案例宣传力度 以案说法普法

“一个好案例胜过一沓文件。”南通法院深入挖掘案例资源富矿,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每年定期向社会发布民事、行政、环资等十大典型案例,回应社会关切。坚持阳光司法、司法公开,通过中国法院庭审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公开网等平台,公开庭审活动以及裁判文书,以案说法,教育群众。南通中院报道的“生父母向养父母索要孩子案”,入选全国法院十大民事行政案例,被广大网友称为“有温度的判决”。

大力加强新媒体融合,发挥好法院官方微博微信在普法宣传教育中的作用,全市法院入驻一点号、网易号、头条号、企鹅号等主流权威的手机客户端,适应短视频网络用户需求,开通“南通中院”官方微博抖音号,发布的如东法院审理的一起疫情防控期间涉犯妨害公务罪、危险驾驶罪案件,该视频点击量破千万,获点赞40余万次。利用全媒体直播形成“全景式播报”助力司法公开,提升司法宣传的传播力和影响力。2018年7月,组织开展以“江海风暴,利剑出鞘”为主题,全国法院第十二期决胜执行难全媒体聚焦南通直播,联合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人民广播电视台总台等50余家媒体,全程6小时直播,吸引1500万网友在线围观和热议。2020年2月,港闸法院采用“四地连线”方式审理了全国首例防疫物资诈骗案,央视等60余家媒体全程直播,1400余万网友在线观看。开发区法院运用云庭系统审理的诈骗驰援湖北一线医护人员口罩案获200余万网友在线观看,后该案入选最高法院依法惩处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典型案例。今年6月23日,开发区法院在驻所支云科技法庭审理一起涉多被告人网络交友诈骗案,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央视社会与法频道《现场》栏目、交汇点新闻等平台同步直播,吸引1100多万网友在线观看,人民法院报1版、学习强国以《全媒体直播南通法院“无接触”开庭“抠脚大汉”假扮“清纯美女”骗钱领刑》为题进行报道。当天,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还播出专题片《为了“清零”的目标》,详细介绍南通中院在全国首创的驻所支云科技法庭,后该专题片也在省委政法委大屏展播。

积极策划法院开放日活动,坚持举办“千名领导干部观百庭”活动,先后组织基层干部3000余人次旁听案件庭审。全市法院以富民强企奔小康“走帮服”活动为载体,组织法官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等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中院妇联举办“快乐暑假、法护童梦”活动,邀请南通大学学生、金新街道学生走进法院,“零距离”探索司法工作。

南通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曹忠明表示,下一步,南通中院将主动把宣传工作放到审判执行工作当中,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以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为契机,围绕“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培育公民法治信仰”工作主题,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为南通决战经济总量“过万亿”,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开拓“强富高美”实践新境界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思想保证。

南通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曹忠明表示,下一步,南通中院将主动把宣传工作放到审判执行工作当中,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以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为契机,围绕“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